

增设电梯费用分担协议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3〕70号）的规定，经本楼栋（单元）10户业主共同协商，就本楼栋（单元）增设电梯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经本楼栋的业主协商，确定在本楼栋（座落：新永明珠B单元）加装_____人载客电梯1部，电梯加建位置为单元出入口。

二、业主民主推选出曹之钰为业主代表，作为本楼栋加装电梯项目的负责人。业主代表代为提交申请、委托设计、公示征求意见、与业主进行协商、建设资金的筹措、归集、定期公布财务收支情况、工程验收、代为领取规划及相关审批文书，代为签订设计、评审、施工图审查、勘察、监理、施工、安装等合同。

三、增设电梯工程费用的筹集分摊

（一）本次增设电梯所需的电梯工程费用（含勘察、设计、施工、管网改造、监理、购置、安装、评审等费用）由本楼栋出资本次增设电梯的业主分摊（一楼业主除外）；

（二）如遇业主反对增设电梯方案，造成增设电梯无法完成的，前期因申请需要所产生的费用，由出资加装的业主共同承担（一楼业主除外）；

（三）若政府无相应增设电梯补助政策，则参与增设电梯的业主需全额承担增设电梯相关费用。具体分摊计算方法如下：

房号	出资比例	房号	出资比例	房号	出资比例
3	5.4%	4	5.4%	5	7.7%
6	7.7%	7	10%	8	10%
9	12.3%	10	12.3%	11	14.6%
12	14.6%				

四、若政府有相应增设电梯补助政策，则由参与增设电梯出资的业主按其出资比例享受补助份额。

五、其他约定：无

六、电梯日常管理、维保及维修费用分摊

电梯投入使用后，加装电梯日常管理及安全维护。产生的管理费及因使用电梯产生的电费、维保、年检、检测等一切费用，由本楼栋参与增设电梯的业主分摊；分摊方法计算如下（具体到每户分摊金额或比例）：12 邓国 11 董晓雄

10 温前峰 9 李宇林 8 谭小飞 7 熊洁 6 徐在勇
5 曹之钰 4 梁晓亮 3 胡晓林（平均分摊）

电梯使用中产生的维修费用，按照《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及《重庆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由参与加装的业主按房屋专有部分面积分摊。

七、未尽事宜由本楼栋业主会同有关部门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经所有房屋的业主签字后生效。

九、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参与业主应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申请政府有关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可以依法向本楼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为业主签字页）业主签字按印：

序号	房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签名 (盖手印)
1	12	<u>邓国</u>	<u>5102... 20214</u>	<u>13... 15</u>	<u>邓国</u>

2	11	董山丘	5001	0002013	2789	董山丘
3	10	王合林	51070	150		王合林
4	9	李守林	1101	73	139	李守林
5	8	潘世强	510	88	137	潘世强
6	7	徐永	510	0037	139	徐永
7	6	徐永	500	155	180	徐永
8	5	张晓明	5102	7	137	张晓明
9	4	张晓明	5002	+4244	18	张晓明
10	3	张晓明	5129	312	13902710	张晓明
11	2					
12	1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新城明珠18单元 楼栋 邓国 (名字) 等
10 位业主 (名单附后)，联系电话：13508301315。

受委托人：曹文廷，身份证号：4021198111081619，
 联系电话：13752815728。

委托事项：
 因大渡口 区(县) 松青 路 1555 号
新城明珠 小区 / 栋 18 单元住户增设电梯事宜，委托人特委托
 受委托人办理有关手续。

委托权限：一般授权(或特别授权)，包括代为提交申请、
 委托设计、公开征求意见、与业主进行协调、代为领取部门
 联合审查意见表等。

2016 年 1 月 26 日

委托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房号	联系电话	签名(加盖手印)
	邓国	5702... 0014	12	135...	邓国
	曹文廷	500104... 100820	11	13...	曹文廷
	王学林	510... 4	10	15...	王学林
	李宇林	110100... 13	9	139...	李宇林
	王学林	510... 110119	8	15...	王学林
	王学林	5102... 03)	7	139...	王学林

申请书

春晖路街道办事处:

我们是 大渡口区 (县) 松青 路 1555 号小区 18 栋 18 单元住户, 本单元 (楼栋) 共计 7 层, 共 14 名业主, 专有部分面积共 1571.08 平方米, 未被纳入征收范围。

我们依据《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第六条有关申请的规定, 经本单元 (楼栋) 内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77.2% 的业主且人数占比 78.57% 的业主参与表决, 并经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100% 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占比 100% 业主同意, 特向贵单位申请安装电梯。

特此申请。

2016 年 1 月 23 日

申请人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房号	联系电话	签名 (加盖手印)
	邓霞	51020...280014	12	13...1315	邓霞
	蒲叶	5001...320	11	13...19	蒲叶
	李宇斌	5102...60414	10	15...3558	李宇斌
	李宇斌	11016...32273	9	139...216	李宇斌
	谭红	51...05099599	8	131...49	谭红
	熊敏	51...16230037	7	139...61	熊敏
	徐东	5...0295755	6	188...26	徐东
	覃红	5102...181619	5	13...528	覃红
	张峻庆	50024...14244	4	185...19	张峻庆

